

##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18年9月11日，贵部向我司下发了《关于对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半年报问询函【2018】第61号），现就相关问题回复说明如下：

一、关于问题1、2018年上半年，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5亿元，同比下降25.69%；实现归母净利润3,107.32万元，同比下降38.61%。按不同产品类型划分，专用自动化设备上半年实现收入7,291.71万元，同比增长36.28%；智能专用设备上半年实现收入3,168.49万元，同比下降27.53%；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实现收入8,084.31万元，同比下降36.78%。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说明：

（1）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同行业公司业绩表现、你公司市场竞争力、前五大客户变动情况等因素说明上半年你公司业绩下滑的原因，是否存在继续下滑的可能性；

回复：

#### （一）行业发展情况

##### 1、全球智能手机增速放缓

2018年以来，全球及国内消费者对智能手机的仍有较大需求，但智能手机新用户增速放缓，导致手机出货量处于下跌态势。国外权威调研机构IDC于2018年5月发布报告称，2018年第一季度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3.361亿部，与上年同期相比下滑2.4%。报告称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同比下滑，主要是因为中国市场智能手机出货量跌破1亿部，为2013年第三季度以来的首次。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CAICT)于2018年7月公布了2018年上半年国内手机市场运行分析报告，2018年上半年国内手机市场累计出货量1.96亿部，同比减少17.8%。

##### 2、中美贸易战冲击国内消费电子产品出口

受中美贸易战影响，国内消费电子产品出口量下降，导致国内消费电子行业的整体订单量减少。中国作为全球消费电子行业供应链的重要一端，中美贸易摩

擦对中国消费电子设备供应商带来较大冲击。

### 3、4G手机投入趋于谨慎

目前，国内整体经济环境较为低迷，居民总体消费情绪较为消极。随着5G时代的来临，在国家大力去杠杆、去产能政策影响下，国内手机生产商在4G手机上的投入和生产趋于谨慎和保守，下游客户对新机型的订单规模有所收缩。

#### （二）同行业公司业绩表现

公司于2017年6月将传统印刷业务剥离后，目前专注于手机零部件生产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根据市场公开披露数据查阅几乎很少有完全相同业务的公众公司，个别公司的子公司业务与本公司业务重合度较高，我们选取了2家进行对比，具体如下：

（1）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胜智能”）于2015年11月收购了深圳市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世纪”）100%股权，创世纪的主要业务及产品为：

自动化、智能化精密加工设备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智能装备制造业中高档数控机床、自动化生产线、玻璃加工设备等研发、应用及服务。主要产品：高光机、玻璃精雕机、2.5D扫光机、3D热弯机、陶瓷加工设备等。

（2）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中精机”）于2016年9月收购了深圳市远洋翔瑞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洋翔瑞”）55%的股权，远洋翔瑞的主要业务及产品为：

高精度数控机床及相关软件的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定制化数控机床和专业化技术改造服务。主要产品：精雕机、热弯机、雕铣机、钻孔攻牙机、石墨机等与之配套的自动化设备。

根据上述两家同行业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我们对其近三年财务数据进行收集、对比，具体情况如下：

## 1、2018年1-6月份同行业绩对比及同期对比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智慧松德			劲胜智能			田中精机		
		2018年1-6月	上年同期	增幅(%)	2018年1-6月	上年同期	增幅(%)	2018年1-6月	上年同期	增幅(%)
1	营业收入	18,544.51	24,956.90	-25.69	301,672.49	316,554.08	-4.70	39,957.73	23,578.82	69.46
2	营业利润	3,630.75	4,902.68	-25.94	6,975.30	35,050.32	-80.09	6,766.02	3,560.09	90.05
3	利润总额	3,631.05	6,341.12	-42.74	7,036.57	35,058.88	-79.93	7,069.16	3,968.33	78.14
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3,107.32	5,061.44	-38.61	2,603.68	30,271.53	-91.40	3,954.82	1,512.92	161.40

## 2、2017年同行业绩对比及同期对比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智慧松德			劲胜智能			田中精机		
		2017年	上年同期	增幅(%)	2017年	上年同期	增幅(%)	2017年	上年同期	增幅(%)
1	营业收入	62,680.83	73,233.47	-14.41	642,172.30	513,624.53	25.03	50,429.58	21,272.31	137.07
2	营业利润	10,607.84	5,174.38	105.04	54,902.80	16,472.60	273.85	5,422.54	2,627.58	104.41
3	利润总额	10,480.64	9,018.05	16.22	54,941.96	21,225.23	158.85	5,959.61	2,998.81	98.73
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6,718.40	7,439.99	-9.70	46,079.89	13,144.14	250.57	2,122.40	1,336.42	58.81

### (二) 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致力于研发、生产、销售智能机器人、自动化装备、智能自动化生产系统、控制软件等，为国内领先的智能专用装备及智慧工厂领域制造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主要体现在公司的产品及技术优势、拥有快速的市场反应能力，以及大客户群策略带来的资源优势。

## 1、产品及技术领先

公司目前以 3C 自动化设备及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为核心业务，主要生产自动化专用设备、智能专用设备、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等。

公司主要产品有 3D 玻璃热弯机、玻璃精雕机、金属高速攻牙钻孔机、高光机、高压水去毛刺机等专用设备，并提供 TFT-OLED 异型智能切割机系统、3D 玻璃系统解决方案、金属加工系统解决方案、精雕机系统解决方案、AOI 解决方案、激光修复系统解决方案，以及上述自动化设备与工业机器人结合组成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

公司掌握产品核心关键技术，并自主设计产品的核心零部件和软件操作系统，“关键核心技术+零部件委外生产”的轻资产运营模式提高了公司的竞争水平，保证了盈利能力。截至目前，公司已经申请国家专利 220 件、登记软件著作权 23 项；申请发明专利 27 件、授权 13 件、实审 14 件；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75 件、外观设计专利 1 件。

## 2、快速的市场反应能力

公司依靠长年积累的技术优势和项目经验，预测市场需求，快速响应并及时开发符合客户需求的设备。公司凭借其快速市场反应和市场敏锐度，根据市场需求，开发新产品，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产品毛利率。公司由原来生产精雕机、钻攻机、热弯机等单一产品，改为生产玻璃盖板生产线、TFT 生产线、3D 玻璃生产线等，各生产线实行全自动化、智能化。2018 年 6 月，公司研发生产的国内首条“智能玻璃盖板生产线”完成出厂，智能玻璃盖板生产线的应用大幅降低了生产过程对作业人员的技术依赖，大幅提升了生产车间的生产效率及产品良率，基本可以实现在玻璃盖板车间的黑灯作业。

## 3、大客户策略

公司采用大客户策略，深耕消费电子行业并伴随大客户成长，紧随客户做好贴身服务。目前，公司与国内下游行业的领先企业如合力泰、信利光电、超声技术、长信科技、帝晶光电、星星科技等建立持续、紧密的业务和技术联系，这些客户不乏苹果、三星、华为等产业链中的供应商。公司与行业内的关键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对公司的管理模式、技术水平、产品理念、市场需求预测带

来了相辅相成的积极影响，有力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的订单量，加快了公司在消费电子行业快速变迁中的前进步伐。

**(四) 公司前 5 大客户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		2016 年	
	前 5 大客户名称	销售额 (含税)	前 5 大客户名称	销售额 (含税)	前 5 大客户名称	销售额 (含税)
1	公司 A	7,787.30	公司 F	35,700.00	公司 C	37,893.95
2	公司 B	6,128.58	公司 A	11,226.10	公司 G	9,760.20
3	公司 C	923.30	公司 C	7,004.97	公司 H	6,277.29
4	公司 D	594.19	公司 B	3,596.70	公司 B	4,709.43
5	公司 E	580.90	公司 G	2,600.90	公司 I	2,872.90
6	合计	16,014.27	合计	60,128.67	合计	61,513.77

**(五) 公司上半年业绩下滑原因及后续情况分析**

**1、业绩下滑原因**

(1) 受整体经济环境的消极影响，智能手机出货量下滑，3C 消费电子行业景气度下降及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导致行业设备需求量增速放缓；同时，上年同期营业收入中含有印机业务的收入部分（2017 年上半年已完成了印机业务的剥离），综上所述原因，导致公司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2) 公司为加快产业布局调整，积极寻求发展的机会。公司通过银行借款等方式融资，用以购置工业园建设用度和支付股权收购款项，导致本期财务费用有较大幅度增加。

**2、后续情况分析**

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 2018 年业绩较去年同期相比，存在业绩下滑的可能性。

(2) 智能专用设备及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收入下降的原因；专用自动化设备与智能专用设备的划分依据。

回复：

### （一）智能专用设备及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收入下降的原因

1、自 2017 年下半年以来，国家采取一系列宏观经济调控政策，加大金融降杠杆及实业去产能力度，加上中美贸易摩擦等多重因素影响，3C 消费电子行业整体订单量下降，从而导致 3C 产业链上游加工设备的需求减少。3C 消费电子行业呈现低迷态势，智能专用设备及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市场竞争加剧，销售订单未达预期。

2、2018 年，公司对产品结构进行了调整，由原来单一的产品生产、销售，转变为客户提供生产线，该商业模式转型主要是为了满足客户需求，提高公司效益。由于生产线的安装调试验收较慢，对公司的短期影响是收入确认延后，短期内对公司利润有一定影响。但从长期来看，产品结构的调整将提升产品技术含量，提高产品毛利率，增加客户粘性，增厚公司利润。

### （二）专用自动化设备与智能专用设备的划分依据

专用自动化设备是指自带机械手、自动上下料的全自动或半自动化设备；智能专用设备，是指除了自带机械手、自动上下料外，另带有 CCD 等自动检测功能的设备。

二、关于问题 2、你公司于 2015 年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合计 5,000 万元对莱恩精机进行增资，莱恩精机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均未完成业绩承诺且交易对手方尚未进行业绩补偿。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说明：

（1）你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签订的业绩补偿条款内容，交易对手方应当补偿的时间、金额，目前尚未对公司进行补偿的原因；

回复：

（一）2015 年 6 月，公司与莱恩精机（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恩精机”）签署了《关于莱恩精机（深圳）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约定的业绩补偿内容如下：

#### 1、业绩承诺

莱恩精机原股东畅志军先生确认并承诺：莱恩精机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000 万元、2,000 万元、3,000 万元；

## **2、实际经营情况确认**

(1) 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4 个月内，对莱恩精机上一年度的经营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并向智慧松德和莱恩精机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

(2) 审计报告将作为确认莱恩精机实际经营情况的最终依据。

## **3、业绩补偿方式**

如莱恩精机未实现上述第一条约定的业绩承诺，即实际实现的三年累计净利润低于 6,000 万元，则畅志军先生同意按照以下方式对智慧松德进行现金补偿：

按照莱恩精机实际实现的三年累计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占承诺净利润的比例向智慧松德进行补偿，补偿方式为现金补偿（补偿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和股权补偿（增加的股份比例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所对应增资时的公司整体估值的比例）两种，由畅志军先生选择其中一种补偿方式。上市公司有权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要求承诺方畅志军先生履行上述义务。

## **4、业绩补偿时间**

《增资协议》约定，莱恩精机补偿义务应在 2017 年审计报告作出之日起一个月内完成，各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拖延、阻碍或拒绝该补偿义务。智慧松德有权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要求承诺方履行上述义务。

## **5、过渡期的利润分配**

《增资协议》约定，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莱恩精机资产负债表所列可分配利润及 2015 年 3 月 31 日之后至投资完成之前莱恩精机产生的利润，在投资完成前不得进行分配，由包括原股东在内的莱恩精机其它所有股东与智慧松德按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 **6、其他**

如莱恩精机或者原股东涉及应缴纳而未缴纳的税款，由莱恩精机或者原股东承担。

## **(二) 莱恩精机应当补偿的时间、金额**

莱恩精机2015年、2016年、2017年经审计净利润分别为：316.54万元、-299.86万元、-518.47万元。因莱恩精机在承诺年度内未完成业绩承诺，根据公司与莱恩精机签署的《增资协议》，莱恩精机原股东畅志军先生应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于2018年8月31日前向公司补偿现金1,200万元。

## **(三) 截至目前，莱恩精机尚未对公司进行补偿的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与莱恩精机签署的《增资协议》，莱恩精机的重大事项应当按照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决策机制，及时上报董事会或者股东会，获得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因莱恩精机在实际经营、管理过程中，存在多项重大事项的执行未履行上述审议程序，违反了《增资协议》的约定。同时，莱恩精机的业绩，未按照约定承诺实现，与承诺数据相差较大，公司要求畅志军先生用现金（人民币1,200万元）进行业绩补偿；而畅志军先生不同意用现金补偿，只同意用股权补偿。鉴于该等情况，公司认为现金补偿为合理补偿方式，故没有接受畅志军先生拟用股权补偿的提议。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拟计划退出莱恩精机投资。公司与莱恩精机的股东沟通了退股事宜，但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正在走法律程序，向交易对手方追索补偿。2018年5月18日上午，公司财务及法务人员等到莱恩精机深圳办公室与畅志军先生现场沟通，并于2018年5月24日正式发函、要求畅志军尽快用现金按投资协议约定的金额（人民币1,200万）对公司进行补偿。

## **(2) 你公司对因增资莱恩精机而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测算过程和依据，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 **回复：**

公司已于2018年3月26日披露了《关于2017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对因增资莱恩精机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200万元。

关于对莱恩精机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问题，公司聘请了专业评估机构对该项长期投资进行了评估测算，具体测算过程及结果如下：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事务所“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



产估价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对莱恩精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评估结论如下：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进行了评定估算。

至评估基准日，莱恩精机（深圳）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账面值 6,919.98 万元，评估值 19,652.49 万元，增值额 12,732.51 万元，增值率 184.00 %。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收益法）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 ×100%
1	流动资产	5,790.16			
2	非流动资产	2,076.17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	长期应收款				
6	长期股权投资	1,194.29			
7	投资性房地产				
8	固定资产	841.20			
9	在建工程				
10	工程物资				
11	固定资产清理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13	油气资产				
14	无形资产	-			
15	开发支出	-			
16	商誉				
17	长期待摊费用	40.68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0	<b>资产总计</b>	<b>7,866.33</b>			
21	流动负债	944.46			
22	非流动负债	1.89			
23	<b>负债合计</b>	<b>946.35</b>			
24	<b>净资产（所有者权益）</b>	<b>6,919.98</b>	<b>19,652.49</b>	<b>12,732.51</b>	<b>184.00</b>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末账面价值	被投资企业净资产公允价值	持股比例	按持有比例享有被投资企业净资产公允价值	可参考的可收回金额	根据可参考的可收回金额计提的减值准备	业绩补偿金额	确定计提的减值准备
4,811.77	19,652.49	20%	3,930.50	3,930.50	881.27	1,200	1,200

根据企业公允价值需要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81.27 万元，通常情况下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的确认金额应不少于有权收取的业绩补偿款金额（否则会出现利得），公司根据有权收取的业绩补偿款 1,200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故公司对该笔长期股权投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200 万元，未确认业绩补偿收益，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准备已充分计提。

三、关于问题 3、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6.22 亿元，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 5.07 亿元，占比达 80.81%。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说明：

（1）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已逾期的应收账款，如是，请核算具体金额及逾期时间；你对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判定标准，已逾期的应收账款是否按照此标准计提减值准备；你对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是否充分；

回复：

（一）公司坏账准备政策：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如下：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单笔应收款余额占该类应收款项总余额 10%（含 10%）以上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对于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	-------------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下同)		
其中: [1~6个月]	0.00	0.00
[6~12个月]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 2、公司应收账款分类披露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22,017,108.17	99.09%	29,336,427.30	4.72%	592,680,680.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705,399.90	0.91%	5,705,399.90	100.00%	-
合计	627,722,508.07	100.00%	35,041,827.20	5.58%	592,680,680.87

## 3、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6个月以内]	206,295,028.77	-	0.00%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7-12 个月]	277,722,527.40	13,886,126.37	5.00%
1 年以内小计	484,017,556.17	13,886,126.37	2.87%
1 至 2 年	131,433,226.11	13,143,322.61	10.00%
2 至 3 年	5,203,119.98	1,560,935.99	30.00%
3 至 4 年	1,148,408.00	574,204.00	50.00%
4 至 5 年	214,797.91	171,838.33	80.00%
5 年以上	-	-	
合计	622,017,108.17	29,336,427.30	4.72%

#### 4、按客户归集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借方余额	占总额比	6 个月以内	6-12 个月	1-2 年
1	公司 F	204,000,000.00	32.77%		204,000,000.00	
2	公司 A	141,941,693.76	22.80%	90,739,000.00	51,202,693.76	
3	公司 B	74,475,631.05	11.96%	71,093,631.05	3,382,000.00	
4	公司 G	63,151,400.00	10.14%		1,410,000.00	61,741,400.00
5	公司 I	23,670,350.57	3.80%	5,678,000.00		17,992,350.57
6	公司 J	13,222,600.00	2.12%			13,222,600.00
7	公司 K	12,884,036.89	2.07%	41,100.00	12,842,936.89	
8	公司 L	9,931,298.00	1.60%		5,150.00	9,926,148.00
9	公司 M	7,466,507.67	1.20%			7,466,507.67
10	公司 N	6,515,000.00	1.05%		1,410,000.00	5,105,000.00

上述 2 年以上的应收帐款基本上已逾期，公司严格按会计核算原则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对应收帐款的环帐准备计提充分。

(2) 报告期内你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销售产品类型、应收账款余额、是否出现逾期情形；前五名应收账款的账龄、欠款方的名称及对应的销售内容。

回复：

(一) 报告期内前 5 大客户销售金额、销售产品类型、应收账款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是否出现逾期	备注
1	公司 A	智能工厂配套产品	77,873,025.30	141,941,693.76	1 年以内	否	
2	公司 B	CNC 精雕机系列	61,285,812.20	74,475,631.05	1 年以内	否	
3	公司 C	CNC 精雕机系列、智能工厂配套产品	9,232,989.19	-25,325,398.00	1 年以内	否	预收款
4	公司 D	CNC 精雕机系列	5,941,880.37	1,673,800.00	1 年以内	否	
5	公司 E	CNC 精雕机系列	5,809,018.56	4,819,900.00	1 年以内	否	
合计			160,142,725.62	222,911,024.81	-		

(二) 报告期内前 5 名应收账款的账龄、欠款方的名称及对应的销售内容

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借方余额	销售内容	6 个月以内	6-12 个月	1-2 年
1	公司 F	204,000,000.00	钻攻机		204,000,000.00	
2	公司 A	141,941,693.76	智能工厂配套产品	90,739,000.00	51,202,693.76	
3	公司 B	74,475,631.05	精雕机系列	71,093,631.05	3,382,000.00	
4	公司 G	63,151,400.00	高光机、钻攻机		1,410,000.00	61,741,400.00
5	公司 I	23,670,350.57	精雕机系列	5,678,000.00		17,992,350.57

四、关于问题 4、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郭景松的股权转让款 1.39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上述其他应收款的形成过程，截至目前的还款情况，是否按进度付款，是否构成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资金占用。

回复：

(一) 1.39 亿元其他应收款的形成过程

2017 年 5 月 31 日，智慧松德与中山市松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松德实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人民币 27,900 万元的价格向其出售全资子公司中山松德印刷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德印刷机械”）100%的股权。

协议约定股权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如下：

1、双方同意，转让方将其持有的松德印刷机械 100%股份按本协议的约定价格转让至受让方名下。

2、双方同意，本次交易中关于松德印刷机械 100%股权的定价，以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依据，并经双方协商本次交易价格确定为 27,900 万元。

3、双方同意，本协议生效后 30 个工作日内，松德实业需将第一期股权转让款 14,000 万元支付至智慧松德指定账户。

智慧松德在收到松德实业此款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本协议的相关约定，将松德印刷机械股权全部转让给松德实业，并办理完毕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工作（本协议项下标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日为标的资产交割完成日）。

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两年内，松德实业将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13,900 万元支付至智慧松德指定账户。

## **（二）截至目前的还款情况，是否按进度付款，是否构成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资金占用说明**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6 月 30 日分别收到交易对方松德实业支付的首期股权转让款合计人民币 14,000 万元，并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收到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已办理完毕，松德印刷机械的股东由智慧松德变更为松德实业，松德印刷机械于 2017 年 7 月 1 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松德实业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付首期股权转让款 14,000 万元，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13,900 万元尚未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13,900 万元的到期日为 2019 年 6 月 29 日，截至报告日，该笔其他应收款尚不构成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资金占用，公司已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向松德实业发出问询函，松德实业回复并承诺将会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如期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五、关于问题 5、你公司于 2018 年 4 月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环昱自动化（深圳）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以现金对价 8,575 万元收购环昱自动化（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环昱”）49%的股权，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说明：

（1）本次收购的背景及交易对手方简介，你公司与深圳环昱是否具有业务协同性，近两年及一期是否存在业务往来；

回复：

### （一）本次收购的背景

#### 1、公司持续推进外延式扩张战略

公司自 2014 年逐步确立了“智慧工程”的发展思路，布局中国的工业 4.0，通过兼并重组、增资扩产、改造升级、产业转移和产业集聚等多种措施并举，积极布局新兴产业，完善智能装备产业链。

2014 年 12 月，公司通过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对大宇精雕 100%股权的收购。大宇精雕主营业务为自动化专用设备、智能专用设备及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自身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通过收购大宇精雕，公司有效整合了其拥有的自动化、智能装备制造业务，为公司增加新的盈利增长点，显著提升了公司整体业绩。公司于 2015 年参股了莱恩精机（深圳）有限公司、2017 年参股了仙游县元生智汇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通过收购大宇精雕、参股高端装备制造以及与行业领先企业合作等外延式拓展，不断优化产业布局，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经过上述调整，公司将沿着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链持续拓宽业务布局，通过并购重组、参股投资等方式完善产业链布局，逐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与整体盈利能力。

#### 2、围绕 3C 消费电子产业链进行延伸，优化业务布局

通过持有深圳环昱 49%股权，公司将有效融合其与深圳环昱的加工设计和设备研发能力，延伸智能设备产业链，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向下游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自动化服务解决方案的实力，优化公司整体业务布局，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 （二）交易对手方简介

本次交易对方为深圳环昱原股东温坚文，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温坚文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4072119750719XXXX		
住所：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		
通讯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交易对方与智慧松德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 （三）公司与深圳环昱是否具有业务协同性，近两年及一期是否存在业务往来说明

#### 1、公司与深圳环昱具有业务协同性

作为3C消费电子行业智能设备供应商，通过对各自积累的产业优势资源进行整合，公司与深圳环昱在核心控制技术和关键控制部件的研发方面可形成较强的协同效应。本次交易完成后，二者将在技术研发、运营管理、客户资源、资本运作等方面进行有效资源互换及深度整合，充分发挥紧密合作的协同优势，优化公司产业结构，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及整体盈利能力。

#### 2、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与深圳环昱是否存在业务往来

回复：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与深圳环昱不存在业务往来。

（2）近两年及一期深圳环昱的简要财务数据、前五大客户与供应商，深圳环昱是否与你公司存在共同的客户或供应商，本次收购估值的合理性。

回复：

（一）深圳环昱近两年一期的合并（备考）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	2016年
1	流动资产	114,063,040.03	93,541,988.85	42,780,578.44
2	非流动资产	1,614,160.38	743,708.31	610,695.68
3	流动负债	82,338,557.74	85,684,542.95	42,605,753.58
4	非流动负债	-	-	-
5	所有者权益	33,338,642.67	8,601,154.21	785,520.54
6	营业收入	72,306,571.88	92,496,305.78	45,241,858.15



7	营业利润	21,682,168.99	10,100,772.90	-2,455,388.31
8	利润总额	21,758,079.75	10,100,772.90	-2,455,388.31
9	净利润	16,323,667.86	7,785,633.67	-2,374,479.46

(二) 深圳环显本期前 5 大客户和供应商，详见下表

1、前 5 大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金额	应收余额 (科目余额)	6 个月以内	占当期总销售 额比例
1	公司 1	抛光机	44,534,649.98	6,383,707.35	6,383,707.35	66%
2	公司 2	喷墨机	7,008,547.01	1,020,000.00	1,020,000.00	10%
3	公司 3	丝印机	5,566,666.67	-		8%
4	公司 4	丝印机	3,992,307.69	-1,000,000.00		6%
5	公司 5	抛光机	2,023,880.34	797,105.00	797,105.00	3%
6	合计		<b>63,126,051.69</b>	<b>7,200,812.35</b>		<b>93%</b>

2、前 5 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产品类型	采购金额 (科目余额)	应付余额	帐龄
1	公司一	自制原材料	7,869,249.34	5,256,903.50	半年内
2	公司二	外协材料	6,991,452.99	-	半年内
3	公司三	外购改造成品机	5,341,880.34	226,094.01	半年内
4	公司四	外协材料	3,651,787.80	1,330,041.70	半年内
5	公司五	原材料	2,998,639.79	365,192.32	半年内
	合计		<b>26,853,010.26</b>		

(三) 本次收购估值的合理性说明

1、估值依据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事务所“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

深圳环昱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评估结论如下：

(1)收益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环昱自动化(深圳)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18,075.17 万元，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817.82 万元，评估增值 17,257.35 万元，增值率 2110.16%。

(2)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环昱自动化(深圳)有限公司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6,928.66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为 6,110.85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817.82 万元；评估后，资产为 8,294.48 万元，负债为 6,110.85 万元，净资产为 2,183.64 万元。总资产评估值比账面价值增值 1,365.82 万元，增值率为 19.71%；净资产评估值比账面价值增值 1,365.82 万元，增值率为 167.01%。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被评估单位：环昱自动化(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6,583.21	6,745.69	162.48	2.47%
2	非流动资产	345.45	1,548.79	1,203.34	348.34%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16.00	474.14	158.14	50.04%
4	固定资产	8.11	5.14	-2.97	-36.62%
5	无形资产	0.00	1,048.17	1,048.17	
6	长期待摊费用	21.34	21.34	0.00	0.00%
7	<b>资产总计</b>	<b>6,928.66</b>	<b>8,294.48</b>	<b>1,365.82</b>	<b>19.71%</b>
8	流动负债	6,110.85	6,110.85	0.00	0.00%
9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10	<b>负债总计</b>	<b>6,110.85</b>	<b>6,110.85</b>	<b>0.00</b>	<b>0.00%</b>
11	<b>净资产(所有者权益)</b>	<b>817.82</b>	<b>2,183.64</b>	<b>1,365.82</b>	<b>167.01%</b>

(3) 股东全部权益的两种评估结果的差异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评估方法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值额	增值率
资产基础法	817.82	2,183.64	1,365.82	167.01%
收益法		18,075.17	17,257.35	2110.16%
方法差异		15,891.53		

(4) 评估结论选择分析

两种评估方法考虑的角度不同，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

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收益法是立足于判断资产获利能力的角度，将被评估企业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来评估企业价值。是按“将本求利”的逆向思维来“以利索本”，能全面反映企业研发能力、经营能力等非账面资产的价值。

基于上述因素，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为，环昱自动化(深圳)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8,075.17 万元。

本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0 日止。

## 2、审议流程

2018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对公司收购深圳环昱 49%的股权事项进行审议，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 3、股权转让协议主要条款

### 第 2 条 本次股权转让安排

2.1 智慧松德（在本题回复中简称“甲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购买深圳环昱 49%的股权（在本题回复中简称“标的资产”），温坚文（本次交易对手方，在本题回复中简称“乙方一”）同意根据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将标的资产转让给智慧松德。

2.2 甲方和乙方一以智慧松德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所确认的截至评估基准日深圳环昱 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参考依据，经协商，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为 8,575 万元（以下简称“股权转让价款”）。

### 第 4 条 业绩承诺、减值测试及补偿实施

4.1 乙方一承诺，深圳环昱在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当期分别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2625 万元、2750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

4.2 在承诺年度内每一年度届满时，智慧松德应对深圳环昱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与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

进行审核，并由智慧松德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报告》，该等《专项审核报告》应当与智慧松德当期的审计报告同时披露。

4.3 在承诺年度内每一年度届满时，如深圳环昱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低于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的，乙方一应按照如下公式计算的金额对智慧松德进行补偿：

当期应补偿总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承诺年度内各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总和×股权转让价款－累积已补偿金额。

4.4 乙方一承诺，如乙方一按照本条约定需要向智慧松德履行补偿义务，则乙方一以现金方式向智慧松德进行补偿，现金补偿款由乙方一优先以智慧松德尚未向其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进行现金补偿，如前述智慧松德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不足以补偿或者智慧松德已向乙方一支付完毕股权转让价款，则差额部分由乙方一以其自有或自筹现金进行补偿。同时，乙方一向智慧松德已补偿的现金不冲回。

4.5 在承诺年度届满后，智慧松德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果：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已补偿现金总额，则乙方一应以现金方式对智慧松德另行补偿，该另行补偿金额的计算方式为：另行补偿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已补偿现金总额。

4.6 在承诺年度内，如深圳环昱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低于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的，则智慧松德应在根据本协议本条第 4.2 款的规定计算出净利润差额后 3 个工作日内将计算结果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一。

如乙方一依据本条第 4.3、4.4 款的约定须向智慧松德补偿的，智慧松德应在承诺年度内每一年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 15 个工作日与乙方一以书面形式确定当期应当补偿的金额和智慧松德应当向其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余额。如需乙方一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补偿的，则乙方一应当自前述书面确认文件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将现金补偿款支付至智慧松德届时指定的银行账户。

如乙方一依据本条第 4.5 款的约定须向智慧松德补偿的，智慧松德应在《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 15 个工作日与乙方一以书面形式确定应当另行补偿的金额，乙方一应当自前述书面确认文件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将现金补偿款支付至智慧松德届时指定的银行账户。

4.7 甲方和乙方一同意，乙方一对智慧松德进行的补偿，不应超过股权转让价款。

从该次股权收购的作价依据、审核程序、对手方业绩承诺、及深圳环昱的资产及经营状况等各方面来看，本次收购的估值是合理的。

**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 17 日**